2020年度

衡南县市场服务中心单位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衡南县市场服务中心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2020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四、关于2020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

衡南县市场服务中心概况

1. 部门职责

1、贯彻落实国家、省、市有关市场建设和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政策；协助拟订市场标准化建设和商业网点规划，并协助组织实施；配合推进商品流通市场的标准化建设，并协助监督实施。

2、承担全县农贸市场、专业市场、批发市场的日常监管工作；负责督促市场业主及经营者建立和完善市场管理制度，规范市场经营；负责组织引导市场业主及经营者开展治安、消防、卫生自我监督和整改，提升安全保障水平，改善市场经营环境；负责组织开展商品市场的文明创建、考核和评比工作。

3、会同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县食品药品工商质量监督管理局、县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等相关部门，开展市场管理综合执法。

4、负责农贸市场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工作实施监督管理工作。

5、承办县商务和粮食局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衡南县市场服务中心单位内设机构包括：中心机关内设办公室、组织人事股、财务股、市场管理股、市场建设股。

（二）决算单位构成。衡南县市场服务中心为衡南县商务和粮食局下属独立核算的二级机构。2020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衡南县市场服务中心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部门决算公示表附后)

第三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收、支总计912.10万元。与2019年相比，减少176.7万元，增长-19%，主要是因为上年人员工资福利无结转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912.1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912.11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905.6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35.24万元，占92%；项目支出70.39万元，占8%；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收、支总计912.10万元。与2019年相比，减少176.7万元，增长-19%，主要是因为上年人员工资福利无结转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905.6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19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83.18万元，减少17%，主要是因为因为人员退休工资福利和其他支出相应减少。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905.6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784.06万元，占8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支出70.23万元，占7.6%;卫生分健康支出41.13万元，占4.4%；住房保障支出10.21万元，占1%。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905.63万元，支出决算数为905.6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671.81万元，支出决算为671.8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主要用于机构日常运行。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其他商贸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104.57万元，支出决算为104.5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主要用于其他商贸事务的支出。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7.69万元，支出决算为7.6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主要用于市场监督机构日常运行。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61.59万元，支出决算为61.5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主要用于职工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38.4万元，支出决算为3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主要用于职工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2.23万元，支出决算为2.2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主要用于职工抚恤金支出。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项）

年初预算为1.51万元，支出决算为1.5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主要用于职工工伤保险金缴费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生育保险基金的补助（项）

年初预算为1.06万元，支出决算为1.0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主要用于职工生育保险金缴费支出。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41.13万元，支出决算为41.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主要用于职工基本医疗缴费支出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10.21万元，支出决算为10.2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金缴费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835.2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729.32万元，占基本支出的87%,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抚恤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105.92万元，占基本支出的13%，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5万元，支出决算为3.35万元，完成预算的22.33%，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7万，减少比例为17%，主要原因是取消了公务接待费。其中：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1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

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5万元，支出决算为3.35万元，完成预算的67%，与上年相比减少0.35万元，递减3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坚持厉行节约，进一步规范公务用车使用管理。

因公出国（境）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本年度无人员因公出国（境）。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3.35万元，占2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开支内容包括：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主要是党建活动发生的接待支出。国内公务接待0次，统计数0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3.3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35万元，主要是公车基本维修及燃油支出，截止2020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当年新增公务用车为0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2020年无政府性基金收入。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2020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2020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05.92万元，与年初预算数0万元一致，增长0%。主要原因是坚持厉行节约，进一步规范机关运行经费使用管理。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

2020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0.09万元，用于召开所长会议，人数约10人/次，内容为各所工作安排等；开支培训费1.95万元，用于开展党建培训，人数约30人/次，内容为党建集中培训开展民主生活会。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2020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1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四、关于2020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绩效目标和绩效评价报告等（

按照财政绩效部门要求已公开或其他有关部门要求需随同部门决算一同公开的绩效信息，请作为附件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部门核拨给单位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指单位医疗保障经费。

**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住房公积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为了认真贯彻落实《中共湖南省委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开展政府绩效评估工作的通知》、《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精神，切实做好县局安排的〈衡南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办法〉，现将衡南县市场服务中心2020年度预算管理绩效工作自评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衡南县市场服务中心现有干部职工115人（含离退休人员22人），其中：全额编制28人，自费编制65人。

（一）机构设置情况

中心机关内设办公室、组织人事股、财务股、市场管理股、市场建设股。

（二）主要职能

1、贯彻落实国家、省、市有关市场建设和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政策；协助拟订市场标准化建设和商业网点规划，并协助组织实施；配合推进商品流通市场的标准化建设，并协助监督实施。

2、承担全县农贸市场、专业市场、批发市场的日常监管工作；负责督促市场业主及经营者建立和完善市场管理制度，规范市场经营；负责组织引导市场业主及经营者开展治安、消防、卫生自我监督和整改，提升安全保障水平，改善市场经营环境；负责组织开展商品市场的文明创建、考核和评比工作。

3、会同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县食品药品工商质量监督管理局、县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等相关部门，开展市场管理综合执法。

4、负责农贸市场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工作实施监督管理工作。

5、承办县商务和粮食局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基本支出管理情况

2020年我中心全年总收入912.11万元，其中年初预算收入912.11万元，结转下年0万元，基本支出为905.63万元,系保障我局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发生的各项支出。主要用于干部职工工资、津补贴、办公费、资料费、水电费、和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的开支。

（二）“三公经费”的支出使用和管理情况

我中心“三公经费”的使用均在控制范围内，且较预算金额有所下降，其中：公务接待费0万元，公务运行及车辆维护费3.35万元。

（三）专项支出

2020我中心的专项商品和服务支出工作经费105.92万元,主要用于全县农贸市场的日常监管工作、农贸市场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工作等支出。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0年我中心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积极履职，强化管理，较好的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的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理顺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情况得到了提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如下：

1、在职人员控制率：100%

2、“三公经费”控制率：100%。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开源节流。2019年我局“三公经费”控制数为17万元，实际支出为3.35万元。

3、预算完成率：100%

4、政府采购执行率100%

5、在资金管理上，我局制定了一系列的财务管理制度。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

年初预算的编制较为精细，按照费用支出的使用范围和内容，进行了基本支出、项目支出的严格区分，并按照预算的最末级明细进行预算支出管理，专款专用。但对于追加项目支出、上年结余结转的项目资金，没有进行预算分解，编制明细预算。

五、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1、抓好财务预算管理，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充分发挥监督作用。

2、严格财务支出审批。抓好审核和审批两个环节，在审核审批中严把支出关，切实维护财务纪律的严肃性。

3、强化经费管理。重点加强招待费和办公经费的管理，严格控制支出，降低经费支出。